

高政〔2023〕1号

永定区高陂镇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要求，结合有关统计数据编制。全文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或意见建议，请与高陂镇联系。

联系方式：

地址：永定区高陂镇高新路 1 号

电话：0597-5632338

邮编：364101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高陂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的要求，妥善处理公开和保密的关系，合理界定信息公开范围，健全信息公开制度，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程序，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创新公开方式，准确公开政府信息，不断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促进依法行政，更好地为人民群众服务。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高陂镇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24 条，通过 12345 便民服务平台回应群众疑问 650 条，回复率达 100%。依托高陂镇政务公开栏，围绕高陂镇经济社会发展重点项目、重点任务、重大举措，及时推送党的理论、路线方针政策，并做好日常管理、维护工作。

(二)依申请公开

2022 年，高陂镇无依申请公开信息。

(三)政府信息管理

高陂镇建立健全信息、审查、处理机制，持续规范政务公开流程，加强信息审查，强化网站信息安全管理。由分管党政办领导牵头，安排党政办人员对接信息公开工作的收集、审核、

发布工作，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模式。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三审三校”制度和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对拟公开的政府信息依法依规严格做好保密审查。经办公室人员核稿检查，分管党政办领导初步审核，主要领导审查同意后方能公开，确保政府信息公开与保密工作的统一。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2022 年，高陂镇紧紧围绕经济发展、疫情防控、项目攻坚、乡村振兴等重点工作，充分利用高陂美篇号、“活力高陂”微信公众号等政务新媒体，以文字、图片、动画、微视频等形式传播主流意识形态，不定期公布、宣传我镇相关信息，丰富政府信息发布方式，将政务公开工作做准、做实、做细。

(五)监督保障

高陂镇严格遵守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考核办法，定期对信息公开工作进行考评，发现问题及时整改落实，结合职能职责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做到应公开、尽公开，畅通社会监督渠道，设立政府信息公开投诉电话和意见箱，公开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 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 业 企 业	科 研 机 构	社 会 公 益 组 织	法 律 服 务 机 构	其 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一）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年度办	（二）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	0	0	0	0	0	0	0

理结果	形，不计其他情形)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随着透明政府建设的进一步深入，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将进一步完善和深化，目前，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存在几个问题：一是信息公开意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二是信息发布不够及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仍需提升。今后，我镇将采取以下措施积极改进：一是加大公开力度，确保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二是完善工作内容，在现有的基础上查漏补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其他需要报告事项。

此页无正文

龙岩市永定区高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1 月 9 日